

##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麦迪电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70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发行价格为13.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9,9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172.0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727.98万元，超过计划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5,622.98万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12年7月23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正信验(2012)综字第02011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二、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2年8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1,1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3年1月9日，公司已将2,500.00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三、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13年1月9日，公司合计将2,500.00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民生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账号为：2901014180005157;)，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使用超募集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安排和必要性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属件加工配套项目”专户余额为人民币6,005万元。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满足公司不断扩大经营规模的资金需求，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进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从“金属件加工配套项目”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使用2,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900.00万元，此次用于短期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0%，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

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环氧绝缘件供应商，近年来随着销售规模的逐年扩大，原材料、存货等相应增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所提高。因此公司拟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从而使公司可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以扩大市场份额。本次继续使用 2,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亦可减低财务费用，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6 个月内可为公司减少利息负担约 70 万元。因此，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 五、公司承诺：

(1)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2) 该款项到期之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

(4)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

#### 六、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3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

#### 七、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陆建新和杜兴强在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将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3 年 1 月 11 日予以公告。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6.15 款“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规定。

2、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2,500 万元，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3、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可以使公司可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以扩大市场份额，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4、公司已承诺，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将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该款项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因此，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同时，本次拟使用金额不超过募集

金净额的 10%，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及《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基于以上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利益并使股东利益最大化。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由金属件加工配套项目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用于公司发展主营业务之需要，且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的有关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3、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经过必要的审批程序，已经麦迪电气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4、公司已按时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并已承诺六个月内归还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 万元的募集资金；

5、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还承诺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对外披露。

本保荐机构将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等，督促公司围绕主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形成良好的业绩回报。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认为麦迪电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本保荐机构同意麦迪电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 月 15 日